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
关于李兴华等 14 人职务任免的通知
攀府人〔2020〕9 号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级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经 2020 年 6 月 13 日市政府第 80 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：

任命：

李兴华为攀枝花市知识产权局局长（兼），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主任（兼）；

段建华为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钒钛新城）管委会主任；

陈利为攀枝花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陈益为攀枝花市审计局副局长；

杨天明为攀枝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（保留正团职待遇）；

申红剑为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钒钛新城）管

委会副主任；

洪志刚为攀枝花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（挂职时间二年）；

张庆松为攀枝花市攀西科技城（花城新区）管委会副主任（挂职时间一年）。

免去：

陈力的攀枝花市知识产权局局长、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主任职务；

段建华的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委主任职务；

饶晓东的攀枝花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任职务；

张存岭、李仲全的攀枝花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；

蒋耀港的攀枝花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职务；

杨天明的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国有企业监事会主席职务；

申红剑的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委副主任职务；

张瑞莉的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委副主任职务。

攀枝花市人民政府

2020年6月13日